

縣(市) 鄉鎮市區 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申請表

**壹、基本資料**

一、申請人： \_\_\_\_\_ 二、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 三、行動電話： \_\_\_\_\_  
 四、戶籍地址： \_\_\_\_\_ 縣(市) \_\_\_\_\_ 鄉(鎮市區) \_\_\_\_\_ 村(里) \_\_\_\_\_ 鄰  
 \_\_\_\_\_ 路(街) \_\_\_\_\_ 段 \_\_\_\_\_ 巷 \_\_\_\_\_ 弄 \_\_\_\_\_ 號 \_\_\_\_\_ 樓  
 同戶籍地址  
 五、通訊地址： \_\_\_\_\_ 縣(市) \_\_\_\_\_ 鄉(鎮市區) \_\_\_\_\_ 村(里) \_\_\_\_\_ 鄰  
 \_\_\_\_\_ 路(街) \_\_\_\_\_ 段 \_\_\_\_\_ 巷 \_\_\_\_\_ 弄 \_\_\_\_\_ 號 \_\_\_\_\_ 樓  
 六、婚姻狀況： 未婚  已婚  離婚  喪偶  
 七、參加其他社會保險： 無  有 【 勞工保險(普通事故保險及職災保險)  勞工保險(職災保險)  
 軍人保險  公教人員保險  農保  其他： \_\_\_\_\_】

**貳、全家人口及經濟狀況**

人口數	稱謂	姓名 身份證統一編號	性別	出生日期				原住民	收入項目(年)					不計人口代號 職業
				民國前	年	月	日		工作收入	動產及不動產收入	其他收入			
											失業給付	退休俸或遺屬撫卹金	其他	
1	本人 (申請人)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	

註：1、申請人有義務主動正確提供本項補助審查所需相關資料；並同意受理單位得查調相關戶籍及最近年度財稅等資料審核。

2、以下簽名蓋章，申請人均須親自簽名蓋章，他人無委託書或授權書而代為簽名蓋章者，涉偽造文書。

(人口欄位不足時，請在此黏貼)

※本人生育有兒子(含養子) \_\_\_\_\_ 名，女兒(含養女) \_\_\_\_\_ 名。目前全家共同生活有 \_\_\_\_\_ 人。  
 以上所載全家人口及收入狀況均屬確實，倘有隱瞞或不實者，本人願負偽造文書及非領公款等法律責任。

並同意受理單位得查調相關戶籍及最近年度財稅等資料審核。

如為委託他人代為申請，除檢具代申請委託(授權)書，受委託人亦將以上內容詳告申請人。

申請人(簽名或蓋章)： \_\_\_\_\_ 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**代申請委託(授權)書**

本人(即申請人)： \_\_\_\_\_ 【簽章】茲已瞭解並將有關申請「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」資格相關事宜，委託(授權)受委託人： \_\_\_\_\_ 【簽章】(關係： \_\_\_\_\_)  
 代為申請，如有糾紛，概由本人與受委託人自行議處；如有因虛報不實而查獲者，雙方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填表說明

- 一、「全家人口基本資料」：請確實填寫以下成員：
  - 1、申請人。
  - 2、配偶。
  - 3、一等親直系血親：即申請人之父母、子女。
  - 4、同一戶籍之其他直系血親及兄弟姐妹：即申請人之兄弟姐妹。
  - 5、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：即綜合所得稅申報為申請人之扶養親屬者。
- 二、「稱謂」：請以申請人為本人，依親屬關係、出生序及性別填寫，如「父」、「母」、「長女」、「次男」等。
- 三、「收入項目（年）」：請依序填寫各項收入金額。
- 四、不計人口代號：
  1. 不得在臺灣地區工作之非本國籍配偶或大陸地區配偶
  2. 未共同生活，且無扶養能力之已結婚直系血親卑親屬
  3. 應徵集召集入營服兵役或替代役現役
  4. 在學領有公費
  5. 入獄服刑、因案羈押或依法拘禁
  6. 失蹤，經向警察機關報案協尋未獲，達六個月以上
- 五、「退休俸或遺屬撫卹金」：請確實填寫全家人口成員目前享領之「退休俸」或「遺屬撫卹金」等，並檢附相關證明影本。
- 六、各項資料填寫無誤後，申請人須親自簽名蓋章。由他人代為申請、或代為填寫及簽名蓋章者，應簽署委託（授權）書。

檢附文件

◎申請前請自行檢視  
◎相關文件經同意受理將不予退件

- 居留證影本 服役證明影本 軍人身份證明影本 領有公費證明
- 學生證影本 服刑、羈押、拘禁證明影本 失蹤協尋報案單影本
- 薪資證明 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影本 法院申請受禁治產裁定書
- 公立醫療機構或評鑑合格醫院開立之最近一個月內診斷證明書正本
- 其他相關文件：

**委託他人代申請、代填申請表或代為簽名蓋章者，應檢附下列資料：**

- 代申請人身份證明文件影本